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股东林汝捷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林汝捷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初始质押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林汝捷	是	580.1	2017年3月1日	2019年7月16日	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22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林汝捷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8,033.2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75%，经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林汝捷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11,937.7207 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66.2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7.7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22日